

康生与“赵健民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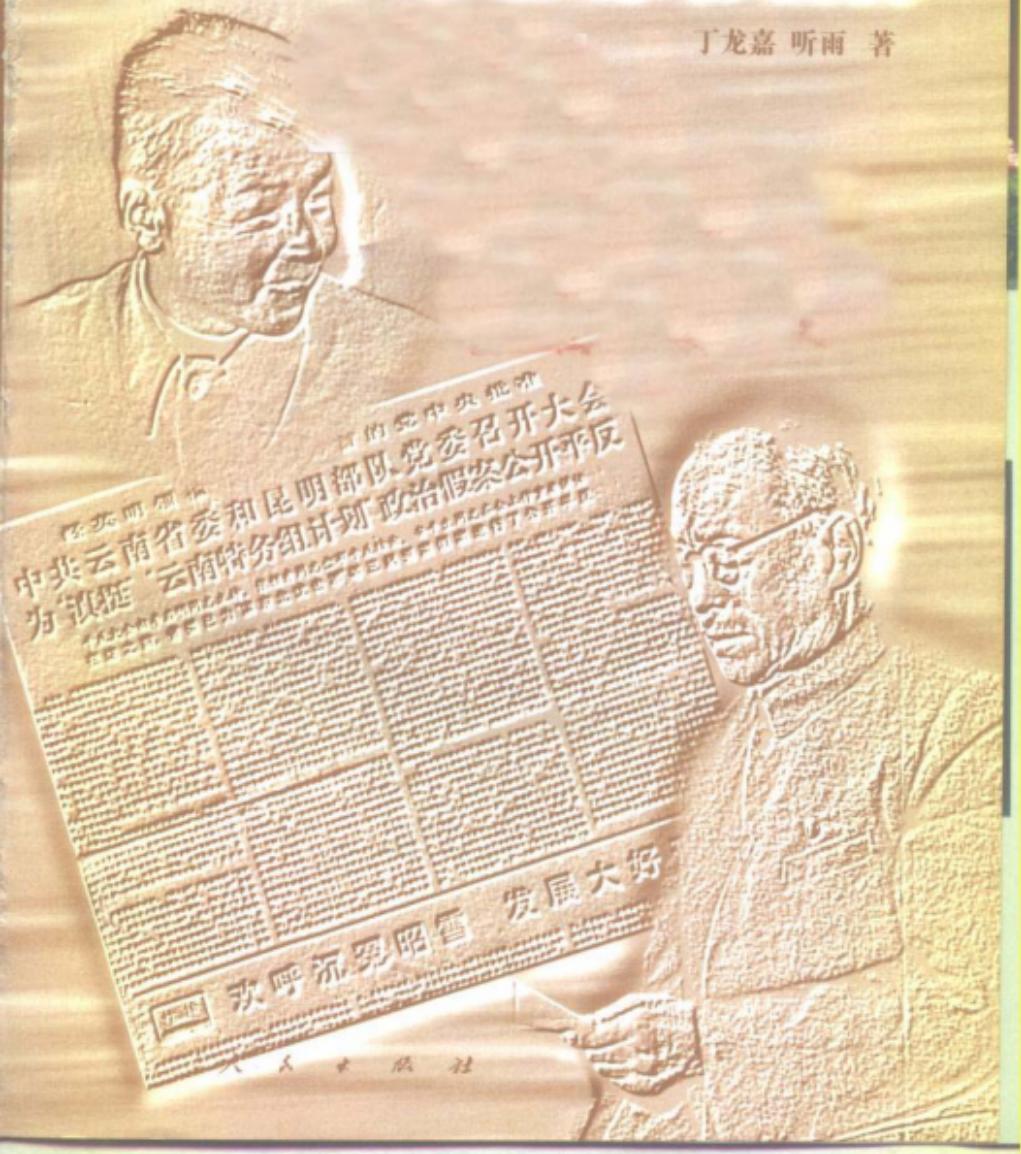
丁龙嘉 听雨 著



D652
22

康生与“赵健民冤案”^羽

丁龙嘉 听雨 著



责任编辑:李春林

装帧设计:肖 辉

版式设计:马 杰

责任校对:罗世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康生与“赵健民冤案”/丁龙嘉 听雨 著 .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1

ISBN 7-01-002834-6

I . 康…

II . ①丁…②听…

III . ①赵健民-生平事迹

②文化大革命-冤假错案-史料

③康生(1898-1975)-生平事迹

IV . D652

康生与“赵健民冤案”

KANG SHENG YU “ZHAO JIANMIN YUANAN”

丁龙嘉 听雨 著

人 人 书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博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张:11.625

字数:275 千字 印数:1 - 10,100 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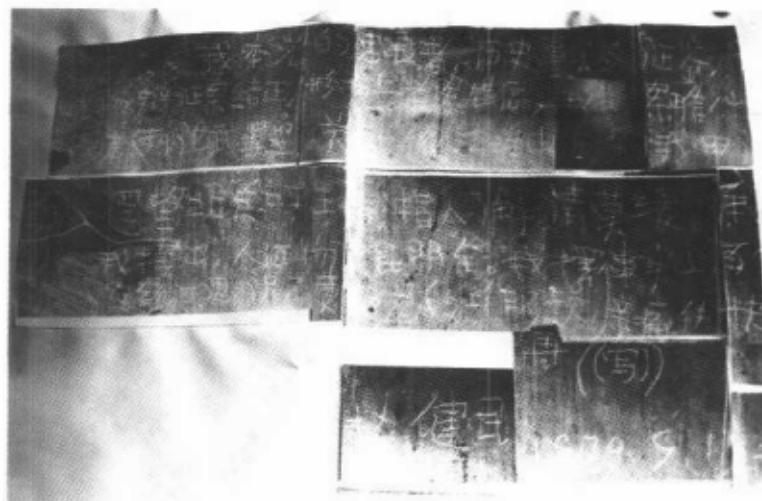
ISBN 7-01-002834-6/K·587 定价:20.00 元



“文革”前夕的赵健民

卷之四

1971年11月26日，赵健民在狱中给中央写的血书



1970年9月，云南省第三监狱连续对赵健民进行法西斯式的审讯。图为赵健民9月15日用铁钉在牢房墙壁上刻的记录审讯的诗。



“划线站队”运动中，某县批斗所谓“国民党云南特务组滇东北游击队”的情景



“划线站队”运动中的 1969 年 3 月 5 日，一位学生正在遭受残酷的批斗



“划线站队”运动中，云南大学批斗会的一幕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文化大革命”中的陈伯达、康生、谢富治（从左到右）



1967年，江青、陈伯达、康生、张春桥在北京一次群众大会上

信 1-100
 云南省委省革委赵健民
 敬爱的毛主席中央並
 周总理、康老謝付老總
 現在上到四年以來
 一次批評的反待材料
 請清指正。
 四年中毛選四卷書
 讀了十遍，重讀寫作
 了十九十遍，五篇大
 作有的百分之十一至
 百分之九十，有的在百

我可以熟背，在延安文藝座
 論會上的開場話，領事談的
 第二問題，我可以背誦而分之
 八九。所有不背誦的百分之九
 高的是属于舉到的問題，即
 我外老三篇，請問在五年半
 年可以背誦了。至于三言兩語之類
 問題在批評的第一點
 材料里就有所適用，是
 諸如老之處本清指正。

我提三件清我一回
 請把家里的一事列上

和而不同拿半字，二清二回同
 把家里的事列上，三清接
 北京零西林八題已一說到有
 的高官子弟，你接上七三件
 清水清多處同意

道不道正，5-2-1-14-送別
 特此奉聞

四年第一次建寧發稿時打錯有誤
 四年第一回，批寫材料篇
 不要打一段上，要象見書天，
 同意即所報。誰對才一些無

1972年1月14日，赵健民在狱中得到许可开始写申诉书。
 申诉书长达18万言，图为申诉书的开头部分



1978年春，当赵健民（右三）离滇赴京时，上万名群众自发地为他送行



为正义挺身相助的北京卫戍区某部战士齐运岭



危难之际伸出援助之手的北京宣武医院儿科主任李同



危难之际伸出援助之手的北京市市长途电信局办公室工作人员姬玉兰

危难之际伸出援手的赵健民原秘书屠荣举及夫人



危难之际伸出援助之手的济南军区司令员杨得志（左二）。
图为赵健民（左一）、本书作者丁龙嘉（左三）拜访杨得志时合影



危难之际伸出援助之手的国际问题研究所负责人姚仲明（左二）。
图为“文革”后赵健民（左四）拜访姚仲明时合影



1989年，赵健民参观关押过他的云南
省第三监狱



1989年，赵健民参观关押过他的云南
省第二监狱。这是他在牢房门口的留影

鱼在池中也。但非二水所归也。
二水之水同。鱼往二水取食也。
尊者。生永。蟹也。是亦二水也。
可食也。者。不食。是也。一猪生而
取善。亦可也。

（选自《孟子·告子下》卷三）
1997年重阳节，武中奇
将孟子的一段名言书赠给赵健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 最高人民法院、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云南省委关于“赵健民 冤案”的文件（摘录）

一九六八年一月二十一日，康生在京西宾馆当面诬陷中共云南省委书记①赵健民，说：“你是个叛徒！”“我凭四十年革命的经验，有这个敏感”，“你有刻骨的阶级仇恨”，捏造赵健民执行国民党云南特务组的计划，“想乘文化大革命把边疆搞乱”。康生、谢富治不准赵健民申辩，由谢富治当场宣布逮捕赵健民。在康生、谢富治的煽动下，制造了“赵健民特务案”，这个冤案使云南大批干部、群众遭到诬陷、迫害，一万四千余人②被迫害致死。

——摘自 1980 年 11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
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起诉书》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制造大量冤案，在全国范围内

① 原文如此。职务准确名称为云南省委书记处书记，相当于省委书记（当时设有省委书记第一书记）。——作者

② 最初统计数字。实为一万七千余人。——作者

煽动“打砸抢”，迫害广大干部和群众。……一九六八年，康生、谢富治制造了云南“赵健民特务案”冤案。……

——摘自 1981 年 1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决书》

赵健民同志对林彪、“四人帮”的迫害，始终坚持原则，坚持斗争，英勇卓绝，保持了一个共产党员应有的品德。

林彪、“四人帮”对赵健民同志的关押审查，完全是他们为了篡党夺权，打倒一大批党政军领导干部给制造的一个假案。他们强加于赵健民同志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应予统统推倒，给予公开平反，恢复名誉。

——摘自中共云南省委文件(云发[1978]111号)

原云南省委书记处书记赵健民同志，在“文化大革命”中被康生点名诬陷为“叛徒”，搞所谓“国民党云南特务组计划”，投进监狱长期关押。1978年，云南省委已做出平反结论，业经中央同意，现通报如下：

赵健民同志的历史问题，1957年中央组织部审查结论认为：“赵健民同志在与上级党组织失掉联系期间，独立坚持工作数年之久，对保存山东济南等地的组织是有贡献的；在被捕期间表现坚决、勇敢，政治上是坚定的”，仍维持这一结论。

“文化大革命”中，赵健民同志被林彪、“四人帮”诬陷，投进监狱关押审查近八年之久，云南有的报纸、文件、刊物等对他进行造谣诬蔑；在关押期间对赵健民同志实行法西斯专政，使他精神上和肉体上受到严重的摧残折磨。赵健民同志对林彪、“四人帮”的迫害，始终坚持原则，坚持斗争，并同康生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保持了一个共产党员应有的品德。林彪、“四人帮”强加于赵健民同志的一切诬蔑不实之词已经统统推倒，公开平反，恢复名誉。特此通报。

——摘自中共中央组织部 1988 年 5 月 6 日
《关于赵健民同志平反的通报》

序　一

那场给党、国家、民族造成巨大灾难的所谓“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虽然已经结束二十余年了，但是许多事情至今我仍记忆犹新。平反“赵健民冤案”，就是其中的一件。

“文革”中期，我任济南军区副司令员，山东省委副书记、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1974年初，“批林批孔”运动兴起后，江青反革命集团及其在山东的追随者，颠倒黑白地批判了袁升平同志和我。面对再次出现的社会动乱，我不禁忧心如焚。1975年1月，邓小平同志被委以重任，实际上主持中央和军委的日常工作。这时，我似乎在漫漫长夜中看到了一线曙光。于是，就致信小平同志，要求换一个工作环境。9月间，接到调令，去云南任昆明军区副司令员。就这样，离开了战斗、工作、生活三十年的山东。到云南不久，祸国殃民的“四人帮”就垮台了。1977年2月，中央改组了云南省党、政领导班子，任命我为省委副书记(后为书记)、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省委分工我负责揭批查运动和政法工作，后又要我分管党群口并兼任组织部长。这一时期，我把主要精力用在清查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罪行及平反冤假错案、解放干部、调整各级领导班子的工作上。

云南是“文革”中的重灾区，十年中，各种冤假错案如麻，其中影响最大的是与赵健民同志相联系的一批案子。当时，我的指导思想很明确，错了的就要改，公开批判的就要公开平反。因为只有

这样,才能恢复党的形象,维护党的威信;才能团结前进。在来云南之前,我虽在山东多年,而赵健民同志在 50 年代担任过山东省长,但彼此并不熟悉。只是听说,赵健民同志不同意将向明、王少庸等同志定为反党集团,“大跃进”中不相信聊城等地区能亩产万斤粮,因而被扣上了“地方主义、分散主义、右倾机会主义”的帽子,并被撤销了省长的职务。还听说,赵健民同志不但不同意省委(实际上是省委的主要负责人)强加给自己的罪名,而且还在有一千多人参加的省党代会上据理进行了反驳;他这种不畏高压、勇于抗争的举动,得到了山东的大多数干部的暗中拥护,认为是给被压制被批判的干部出了气。

我接手云南省平反冤假错案的工作后,经过研究,得出结论:赵健民同志一案的要害是他刚正不阿,直率地批评“文革”中的“左”倾错误,而遭到康生及其追随者的诬陷。对康生等人的迫害,赵健民同志据实予以了批驳,被关押后一直进行抗争。对他这种坚贞不屈的英勇行为,我是赞许和钦佩的,当时就认为这个案子应该平反。要平反,并非没有阻力。有的人曾用威胁的口吻告诫我:“赵健民的案子是康老定的,不能动。”我当即回答:“不管是谁定的,都要实事求是。”1978 年夏天,这起审查一百三十八万多人、打死逼死一万七千多人的“赵健民冤案”,经中央批准得到了彻底平反。

这一特大冤案具有典型性。它将党的“左”倾错误、政治体制的弊端、传统文化的糟粕,以最集中的形态裸露于世。解剖这一冤案,对于我们更好地认识过去、建设现在、把握未来,有着重要的意义。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讲,《康生与“赵健民冤案”》一书的问世,应该受到欢迎。

作者告诉我,书中不仅要再现冤案的发生、发展以及最后结局的全过程,而且要剖析冤案出现的原因。我认为这个指导思想是

十分可贵的。作者强调，这部书不是“纪实文学”，而是力求写成一部信史；书中可能有个别史实因考辨不够而与事实有些出入，但绝没有任何故意编造或虚构的成分，并表示竭诚欢迎读者就史实、观点进行指正。我觉得作者的学风是严谨的，这也正是“文革”史研究必须遵循的原则。

“文化大革命”，不仅给亿万生活在那个年代的人们造成了深重的创伤，而且也对后人带来了负面影响。今天，每一位严肃的共产党人，都应正视“文革”，重视“文革”史的研究。恩格斯说得好，“伟大的阶级，正如伟大的民族一样，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① 让我们认真研究“文革”史，从中汲取教训吧！因为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高举邓小平理论这面旗帜，把祖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张 锏 秀

1997 年 9 月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432 页。

序二

丁龙嘉和听雨合著的《康生与“赵健民冤案”》这本书，是很有可读性和教育意义的。它既不是小说，又不是报告文学，它写的全是真人真事，是名符其实的真实纪录，是当之无愧的一部信史。

正如中共云南省委原书记张铚秀为本书所写的序言中所说，赵健民“这一特大冤案具有典型性。它将党的‘左’倾错误、政治体制的弊端、传统文化的糟粕，以最集中的形态裸露于世。解剖这一冤案，对于我们更好地认识过去、建设现在、把握未来，有着重要的意义”。这个大冤案，是“文化大革命”的产物，是“文革”十年浩劫中许多冤案中的一个实例。正如张铚秀所说：“‘文化大革命’，不仅给亿万生活在那个年代的人们造成了深重的创伤，而且也对后人带来了负面影响。今天，每一位严肃的共产党人，都应正视‘文革’，重视‘文革’史的研究。恩格斯说得好，‘伟大的阶级，正如伟大的民族一样，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让我们认真研究‘文革’史，从中汲取教训吧！因为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高举邓小平理论这面旗帜，把祖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过去中国政治体制的主要弊端，是权力过分集中，官僚主义严重，封建主义思想政治影响远未肃清。我们中华民族，是一个历史悠久、光荣伟大的民族，又是在国内长期遭受封建专制主义压迫和摧残，一百多年来备受外国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列强侵略和奴役的